科创板AI后备军团蓄势待发

一批AI独角兽有望登陆科创板。截至目前，旷视科技科创板IPO获审议通过，云从科技、云天励飞均已提交注册等待结果。商汤科技则向港交所发起冲刺。这些AI企业业务模式不同，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但普遍研发投入较高。“AI第一股争夺战”花落谁家备受市场关注。

● 本报记者 杨洁

视觉中国图片 制图/王春燕

成长性较高

这些AI企业目前多处于亏损状态，且估值较高。

2019年8月，旷视科技向港交所提交上市申请，最终未能在有效期限内完成港股发行上市工作。直到2021年3月，旷视科技宣布转向科创板，经历两轮问询，目前获得上市委审议通过。

公告显示，2018年-2020年，旷视科技营业收入分别为8.54亿元、12.60亿元、13.91亿元，归母净利润分别为-28亿元、-66.39亿元、-33.27亿元。截至2020年末，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为147.31亿元。2018年-2020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47亿元、-15.91亿元、-10.33亿元。旷视科技表示，公司持续投入研发创新及市场开拓，有关开支维持在较高水平。同时，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员工数量增加较快，人力成本增加，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

云从科技于2020年12月初递交科创板IPO申请，今年7月20日上会获得通过，并于8月4日提交注册，目前注册结果尚未披露。

2018年-2020年，云从科技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4.83亿元、7.80亿元、7.51亿元，归母净利润分别为-1.81亿元、-17.08亿元、-6.90亿元，尚未实现盈利。截至2020年末，公司合并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4.35亿元，存在大额未弥补亏损。2018年-2020年，云从科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也分别为-2.71亿元、-5.06亿元、-4.62亿元。

递交赴港上市申请的商汤科技营收规模居前。招股书显示，商汤科技2018年-2020年分别实现收入18.53亿元、30.27亿元、34.46亿元；利润分别为-34.33亿元、-49.68亿元、-121.58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7.50亿元、-28.69亿元、-12.29亿元。

从营收增速看，AI企业呈现出较高的成长性。从2021年上半年情况看，旷视科技披露，营收同比增长91.27%，达6.69亿元，净利润为-18.58亿元；商汤科技收入同比增长91.8%至16.52亿元，期间亏损有所收窄，从2020年上半年亏损53.33亿元减少到亏损37.13亿元。

业务模式存差异

由于业务模式不同，这些AI企业的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差异。

软件产品的毛利率通常更高。商汤科技2018年-2020年毛利率分别为56.5%、56.8%、70.6%。其中，得益于其优先推广软件产品的策略，商汤科技2020年毛利率大幅提升。

而受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旷视科技2018年-2020年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下降，分别为62.23%、42.55%、33.11%；云天励飞2018年-2020年毛利率分别为56.34%、43.71%、36.74%。

旷视科技表示，毛利率下降也与公司不同业务的成本架构有关。旷视科技主营业务产品包括消费物联网解决方案、城市物联网解决方案、供应链物联网解决方案三类。消费物联网解决方案业务发展迅速，但增速低于城市物联网解决方案业务，相应收入占比下降。由于消费物联网解决方案的成本以软件为主，毛利率较高，2018年以来该业务毛利率均维持在81%以上；城市物联网以及供应链物联网提供软硬一体的全栈式解决方案，成本结构中硬件成本占比较高，毛利率相比偏低。

云从科技的毛利率水平同样受到软硬件业务配比的结构影响，其2018年-2020年整体毛利率分别为21.70%、40.89%、43.46%。云从科技主营业务可划分为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和人工智能解决方案。其中，人机协同操作系统收入占比分别为6.41%、23.48%、31.50%，毛利率分别为75.55%、89.30%、75.86%；人工智能解决方案收入占比分别为93.59%、76.52%、68.50%，毛利率分别为17.76%、23.43%、28.19%。

人工智能解决方案业务拉低了云从科技整体毛利率。云从科技表示，这部分业务毛利率低主要因为公司未自主研发算力硬件产品，相关配套软硬件产品需向第三方进行采购。2018年-2020年，公司外购软硬件产品收入占人工智能解决方案的比例分别为73.42%、57.71%、42.32%。外购软硬件主要为服务器，进而整体拉低了公司人工智能解决方案的毛利率水平。

保持高额研发投入

AI企业普遍研发投入高。商汤科技2018年-2020年研发开支分别达8.49亿元、19.16亿元、24.54亿元，营收占比分别为45.9%、63.3%、71.3%。云从科技2018年-2020年研发费用分别为1.48亿元、4.54亿元、5.78亿元，营收占比分别为30.61%、56.25%、76.59%。云天励飞2018年-2020年研发费用分别为1.46亿元、2亿元、2.19亿元，营收占比分别为109.57%、86.79%、51.42%。旷视科技2018年-2020年研发费用分别为5.98亿元、9.33亿元、8.96亿元，营收占比分别为70.02%、74.06%、64.44%。

上述企业均表示，未来仍将保持高额研发投入。AI企业IPO计划的募资额也较高。例如，旷视科技拟募集资金60.18亿元，云从科技、云天励飞拟募资额分别为37.5亿元、30亿元。

芯片成为部分AI企业研发重点。例如，云天励飞拟投入5亿元募集资金进行基于神经网络处理器的视觉计算AI芯片项目。云天励飞强调，相比于其他AI企业，公司的优势在于拥有人工智能全产业链服务能力。公司从成立之初即注重在技术层布局算法、在基础层布局人工智能芯片，形成了算法芯片化的技术能力，通过将城市业务场景和人工智能算法、芯片技术的深度融合，形成了自身技术特色。

商汤科技虽未披露IPO融资额，但公布了未来的资金投向计划。商汤科技表示，60%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增强公司研发能力，其中重要一项就是用于加强核心人工智能芯片的设计能力。公司将开发自有的人工智能芯片解决方案，这些芯片将根据公司的人工智能模型进行定制，提升模型整体表现及改善成本。

科创板锂电池产业链 多家公司加快扩张产能

● 本报记者 董添

近期，多家科创板上市公司发布公告，积极推进产能扩张，深化与下游客户的战略合作。从行业角度看，锂电池产业链上市公司数量较多。不少积极扩产的公司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稳固市场地位

长远锂科公告，全资子公司长远新能源拟投资建设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项目总投资约为333852.22万元，建设4万吨/年正极材料生产线。目前，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一期项目进展顺利。公司表示，面对市场需求变化并结合自身生产经营情况，将积极推进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建设并尽快投产，有利于稳固公司市场地位。资金来源以自筹资金和银行贷款方式解决。项目计划2022年1月底开始建设，2023年10月投产，建设期20个月。

长远锂科表示，积极推进产能扩张，有利于深化公司与下游客户的战略合作，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由于本项目尚未正式投产，对公司2021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9月16日，厦钨新能发布公告，公司与雅安经开区签署《锂离子正极材料项目投资意向书》。公司计划在雅安经开区投资建设10万吨磷酸铁锂和6万吨三元材料产能，预计投资意向不低于100亿元。项目将分期建设。其中，磷酸铁锂项目首期建设规模年产2万吨，预计投资不低于12亿元，建设周期为2年，预计2023年投产；三元材料项目首期建设规模年产2万吨，预计投资不低于22亿元（包含建设电池回收1万吨镍钴冶炼车间、2万吨三元材料车间），建设周期为3年，预计2024年投产。后续投资安排根据市场情况及首期项目建设进展适时建设。

厦钨新能提示，虽然公司一直从事锂电正极材料业务，具有磷酸铁锂研发能力和技术储备，但磷酸铁锂生产工艺等与公司现有钴酸锂、三元材料业务存在一定的差异，实施本投资项目存在业务开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突破产能瓶颈

公告显示，长远锂科经过10多年积累，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成为三元正极材料领域的主要供应商。公司于2019年成立全资子公司长远新能源，正式启动位于长沙高新技术开发区的正极材料扩产项目。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发展，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大幅增长，持续处于满产满销状态。公司表示，当前的产能无法完全满足下游客户的实际需要。

华创证券研报显示，长远锂科主要从事高效电池材料的研究与生产，主要产品包括多元材料前驱体、多元正极材料、钴酸锂等锂电正极材料和镍氢电池正极材料，拥有锂电多元材料前驱体和锂电多元正极材料完整产品体系。公司已实现三元前驱体、正极一体化布局，全面掌握了产业链核心环节。三元正极材料领域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头部企业市场占有率相近，新建项目将突破产能瓶颈，提升市场占有率，打开营收天花板，巩固公司在三元正极材料领域的优势地位。

为加快项目建设，相关上市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先行投入。

厦钨新能近日公告，9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3.16亿元的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9月1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3.08亿元。

安信证券研报显示，厦钨新能是全球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领域的重要企业，致力于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钴酸锂、NCM三元材料。随着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能的逐步释放，公司的销售量将实现高速增长，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整体呈现上升趋势。

业绩亮眼

多家积极扩产的公司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长远锂科表示，基于公司目前的订单情况、经营状况以及市场环境，预计2021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361万元至54670万元，同比增长1389%至1485%。在公司主营业务中，钴酸锂占比为78.25%。

宏微科技发布的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显示，公司结合目前已实现的经营业绩以及在手订单等情况，预计下游行业需求仍将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公司预计2021年1-9月营业收入为36615.65万元至38617.79万元，同比增长61.96%至70.81%；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4367.11万元至4803.82万元，同比增长133.17%至156.48%；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3145.42万元至3359.96万元，同比增长94.41%至107.67%。

宏微科技表示，受部分IGBT型号模块产品通过客户认证并实现批量供货等因素影响，公司预计2021年度1-9月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增长较快。

新华社图片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第3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09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丰恒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28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09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及《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09月16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13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665,527,620.1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6,552,762.01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第3次分红

注：根据《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季度至少分配1次，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09月28日
除息日	2021年09月2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09月3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全份额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2021年09月28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1年09月2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09月30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等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购（包括转换转入）的本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而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包括转换转出）的本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不再符合基金分红条件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另行刊登相关公告决定是否予以分红或变更分红方案，并依法履行相关程序。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咨询办法

基金份额持有人欲了解本基金其它有关信息，可采取如下方法咨询：

1、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phfund.com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8-533；0755-82353668

3、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基金投资者选择分红方式的重要提示

1、（1）自2013年5月24日(含)起，本公司取消账户级别分红方式，即投资者若通过账户类申请(包括开立基金账户、增开交易账户、账户资料变更)所提交的账户分红方式将不再有效；

（2）自2013年5月24日(含)起，投资者如需设置或变更各个基金的分红方式，本公司只接受投资者通过交易类申请单独设置或变更单只基金分红方式；

（3）本次分红方式业务规则调整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分红方式没有影响，投资者现持有或曾经持有的基金产品，其分红方式均保留不变。但投资者在2013年5月23日（含）之前通过账户类业务提交的账户分红方式设置，自2013年5月24日（含）起对投资者新认（申）购的其他基金产品，原设置的账户分红方式将不再生效。

2、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只适用于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托管的基金份额。投资者未选择或未有效选择基金分红方式的，本基金的默认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请投资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于本次分红的权益登记日前务必致电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人工坐席或登陆公司网站核实基金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最终确定的分红方式以基金管理人记录为准。若投资者向基金管理人核实的基金分红方式与投资人要求不符或与相关销售机构记录的投资者分红方式不符的，可在任意工作日到销售机构申请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因此提升或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相适应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4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盛世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1年第2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09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盛世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鹏华盛世创新混合（LOF）
基金主代码		16061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0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及《鹏华盛世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鹏华盛世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09月1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39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16,156,530.4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8,078,265.24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2.24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第2次分红

注：根据《鹏华盛世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12 次，每次分配比例不低于符合上述基金分红条件的可分配收益的5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09月28日	
除息日	2021年09月29日（场内）	2021年09月28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10月08日（场内）	2021年09月30日（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21年09月28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1年09月2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09月30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等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通过场内场外申购（包括转换转入）的本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而权益登记日通过场内场外申请赎回（包括转换转出）的本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交易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交易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不再符合基金分红条件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另行刊登相关公告决定是否予以分红或变更分红方案，并依法履行相关程序。

3、基金份额持有人在2021年09月24日至2021年09月28日期间，不能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咨询办法

基金份额持有人欲了解本基金其它有关信息，可采取如下方法咨询：

1.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phfund.com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8-533；0755-82353668

3.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基金投资者选择分红方式的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本基金开户手续时选择的分红方式无效，必须另行独立办理一笔本基金分红方式选择的业务，方可设定符合投资者需求的本基金分红方式。投资者未单独办理分红方式选择业务或仅在办理本基金开户手续时选择分红方式的，按照本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视为选择现金分红方式。投资者托管于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即场内）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只能是现金分红。

2.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只适用于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托管的基金份额。投资者未选择或未有效选择基金分红方式的，本基金的默认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请投资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于本次分红的权益登记日前务必致电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人工坐席或登陆公司网站核实基金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最终确定的分红方式以基金管理人记录为准。若投资者向基金管理人核实的基金分红方式与投资人要求不符或与相关代销机构记录的投资者分红方式不符的，可在任意工作日到销售机构申请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因此提升或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相适应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4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兴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直销渠道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向广大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含A加钱包app、网上直销交易系统、鹏华基金微信公众号、直销柜台等）赎回鹏华兴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优惠活动时间

本次优惠活动为2021年09月24日起，活动结束时间以本公司另行公告确定。

二、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2643	鹏华兴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优惠活动内容

1、优惠内容

在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赎回上述适用基金的，其赎回费率享受如下优惠：

持有期限（T）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T＜7天	1.5%	1.5%
7天≤T＜30天	0.75%	0.75%
30天≤T＜3个月	0.50%	0.37.5%
3个月≤T＜6个月	0.50%	0.25.0%
T≥6个月	0.00%	0.00%

2、优惠说明：

（1）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上述适用基金时收取，上述适用基金优惠前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赎回上述适用基金，优惠期间优惠后的赎回费100%归入基金财产，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实质不利影响。

四、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内容结束或发生调整的，以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ph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

六、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4日

鹏华中债-市场隐含评级AAA信用债(1-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09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中债-市场隐含评级AAA信用债(1-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中债1-3隐含评级AAA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9745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中债-市场隐含评级AAA信用债(1-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中债-市场隐含评级AAA信用债(1-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年09月2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09月2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09月27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鹏华中债1-3隐含评级AAA指数A / 鹏华中债1-3隐含评级AAA指数C
下属份额类别的基金代码	009745 / 009746
该份额类别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该份额类别的限制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1,000,000 / 1,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鹏华中债-市场隐含评级AAA信用债(1-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的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自2021年09月27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设置为人民币100万元，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A类份额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不含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

本基金C类份额的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自2021年09月27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设置为人民币100万元，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C类份额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不含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

（2）在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或调整本基金上述业务限制，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4日